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世联行”）控股子公司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联君汇”）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按照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的相关要求，公司拟与其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作为保证人对世联君汇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责任预计不超过（含）人民币 7,000 万元（实际担保责任金额将以双方最终确认为准）。

2、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包含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的担保额度。表决结果为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该《最高额保证合同》的生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被担保人名称：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28 号罗湖商务中心 14 楼
3. 法定代表人：朱敏
4. 注册资本：83,437,408 元
5. 成立日期：2013 年 7 月 17 日

6. 经营范围：物业租赁；物业管理，物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房地产经纪；房地产咨询；房地产信息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咨询；商业运营管理；关于空调、机电设备选型采购、安装调试等咨询服务；电子设备工程、电子自动化工程、监控系统、保安监控及防盗报警系统、智能卡系统、电子工程、智能化系统、建筑物空调设备、采暖系统、通风设备系统上门安装；机电设备上门安装与维修；销售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日用品。（企业经营涉及前置性行政许可的，须取得前置性行政许可文件后方可经营）；餐饮服务；游泳池经营；提供酒店客房服务；提供机动车辆停放服务。

7. 主要财务状况：（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名称/期间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度 (已经审计)	2017 年 9 月 30 日/ 2017 年 1-9 月 (未经审计)
流动资产	22,061.44	35,156.89
资产总额	31,885.49	46,518.05
流动负债	15,513.77	27,408.5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负债总额	15,571.37	28,008.50
净资产	16,314.12	18,509.55
营业收入	50,025.93	50,733.41
利润总额	7,150.73	2,595.43
净利润	5,389.00	1,225.07

8. 主要股东：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90.1234%），深圳恒睿汇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9.8766%）。

三、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 担保的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2. 担保的期限：合同项下的每一笔具体授信业务的保证期间单独计算，为自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约定的受信人履行债务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授信业务合同或协议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之日）起两年。

3. 担保的范围：授信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授信人偿还或支付的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法定利息、约定利息及罚息）、复利、手续费、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和其他所有其他应付的费用。

4. 合同的生效条件：自保证人和授信人双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深圳世联君汇不动产运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控股子公司世联君汇向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000 万元整的综合授信额度。公司向世联君汇提供担保系为满足世联君汇向光大银行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需要。世联君汇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责任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公司为世联君汇提供的担保总额为人民币 7,000 万元，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1.67%。加上本次担保金额 7,000 万元，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287,655 万元（全部为向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或并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向公司提供的担保），占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68.67%。除上述担保事项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1.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2.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3. 《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深圳世联行地产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二月七日